附件2

评分细则（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及评分规则** | | | | **权重** |
| **一、价格部分** | | | | **20** |
|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 | | | | |
| **二、技术部分** | | | | **40**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规则 | 评分方式 |
| 1 | 实施方案 | 10 |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等）紧密围绕招标需求，切合实际、设计科学、措施可行。  按照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工作方案提出具体计划、详细工作内容、实施步骤、时间节点安排，充分满足采购方需求的，评级为优，得10分；  工作方案较为详细、可行，计划安排合理，可以满足采购方需求的，评价为良，得8分；  工作方案一般、基本符合采购方需求的，评价为中，得6分；  工作方案内容不够详实、存在缺失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2 | 项目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 10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到位，应对措施全面、科学、可行。  按照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对项目难点、重点理解全面、清晰，提出应对措施科学、详细、有针对性，能充分满足采购方需求的，评级为优，得10分；  对项目难点、重点理解较为详细，提出应对措施合理、可行，能够满足采购方需求的，对评价为良，得8分；  对项目难点、重点理解完整，提出应对措施基本可行，基本符合采购方需求的，评价为中，得6分；  对项目难点、重点分析不够全面、详实，应对措施存在缺失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3 |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 10 | 制定数据质量评价标准及管控方案，标准及方案科学合理。  按照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方案科学、详实、合理，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评级为优，得10分；  方案较为详细、可行，能够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评价为良，得8分；方案基本完整，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评价为中，得6分；  方案不够全面，存在缺失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4 | 售后和保密方案 | 5 | 满足本项目 “服务期限”要求，且各阶段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并与工作内容吻合。评价为优得5，评价为良得3，评价为中得1，评价为差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5 | 违约承诺 | 5 | 按照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  违约承诺与工作方案充分匹配，科学保障项目成功实施的，评级为优，得5分；  违约承诺与工作方案合理匹配，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评价为良，得3分；  违约承诺与工作方案基本匹配，基本保障项目完成的，评价为中，得1分；  违约承诺与工作方案不能很好匹配的，评价为差，不得分。 | 专家打分 |
| **三、综合实力部分** | | | | **40** |
| 序号 | 内容 | 权重 | 评分规则 | 评分方式 |
| **1** | 同类项目经验 | 10 | 1）投标人自2020年1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财政项目支出审计、绩效评价项目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2）投标人自2020年1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承接行政事业单位财政项目支出成本测算、成本监审项目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以上两项累加计分，满分为10分。  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也可以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他证明资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作为得分依据。投标人在提供证明资料时要特别注意，证明资料中必须要体现相关资料是否能满足得分条件，以便判断得分情况。 | 专家打分 |
| **2** | 项目负责人资质 | 10 | 项目团队负责人（仅限一人）能力和经验：  1）本科或以上学历，且从事审计工作经验不少于10年的，得3分；  2）具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得2分。  3）项目负责人具备同类项目经验的，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1.要求投标人须出具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2023年8月-10月）的社保购买证明，由于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提供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无法出具的证明文件）最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无法提供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人注册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学历（毕业证）、学位证书等相关证明资料作为得分依据。  2.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如有注册会计师证，可以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颁发日期推算工作年限；如没有注册会计师证书，要求提供会计师事务所社保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  3.涉及项目经验的，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需体现项目团队负责人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  4.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3** | 项目团队成员资质（负责人除外） | 15 | 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成员（不含负责人）能力和经验：  1）团队成员不少于5人的，得2分；  2）团队成员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2人的，得1分，团队成员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3人或以上的得2分；团队成员具备硕士或以上以上学位的每1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3）团队成员具有初级及以上注册咨询师、会计师、审计师、经济师、资产评估师或律师等相关职业资格的或讲师、研究员等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4）团队成员中至少有3人具有5年及以上的审计或政策咨询服务经验的，得3分，不足3人的得1分。  注：1.要求投标人须出具投标截止日前三个月（2023年8月-10月）的社保购买证明，由于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提供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无法出具的证明文件）最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无法提供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人注册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的，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学历（毕业证）、学位证书等相关证明资料作为得分依据。  2.涉及考察人员工作经验，如有注册会计师证，可以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颁发日期推算工作年限；如没有注册会计师证书，要求提供会计师事务所社保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4 | 诚信评价 | 5 | 根据深圳市财政部门政府采购诚信管理相关规定，对投标人被记录诚信档案的情况进行评审（对于受过行政处罚供应商，行政处罚期满后，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其诚信分不再扣减。）必须提供《诚信承诺函》，如若投标人承诺与实际情况不相符，将按照虚假投标的情况报相关主管部门处理。  证明材料：需提供诚信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  |